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深证上〔2025〕480 号）的规定，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90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甬兴证券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32,300,884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4.52 元，共计募集资金 1,049,999,995.68 元，坐扣承销费用 6,0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043,999,995.68 元，已由主承销商甬兴证券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用、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5,921,981.96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038,078,013.72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426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03,807.8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51,233.28
	利息收入净额	B2	3,688.25

项 目		序号	金 额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8,712.99
	利息收入净额	C2	313.16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59,946.27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4,001.40
应结余募集资金[注 1]		E=A-D1+D2	47,862.93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5,162.93
差异[注 2]		G=E-F	42,700.00

[注 1] 所涉数据与分项加总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注 2] 与募集资金专户差异 42,700.00 万元，系根据 2025 年 9 月 9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结构性存款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现金管理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42,700.00 万元，相关事项详见本报告附件之说明。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深证上〔2025〕480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甬兴证券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根据 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金华金字火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华金字公司”）为募投项目“年产 5 万吨肉制品数字智能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并由金华金字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实施该项目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本公司、金华金字公司并连同甬兴证券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

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含子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行	19699901040043908	25,736,511.40	活期存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行	79010122000813791	20,714,957.05	活期存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行	86031110002045515	5,177,838.15	活期存款
合 计		51,629,306.6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31 日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6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3, 807. 8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 712. 99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 946. 27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5 万吨肉制品数字智能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否	94, 707. 80	94, 707. 80	8, 712. 99	59, 946. 27	63. 30	2026 年 4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金字冷冻食品城有限公司数字智能化立体冷库项目	否	9, 100. 00	9, 100. 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合 计	—	103, 807. 80	103, 807. 80	8, 712. 99	59, 946. 2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产 5 万吨肉制品数字智能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受施工进度、采购进口设备及政府部门审批流程等影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该项目已于 2026 年 4 月底正式投产，因刚投产故未达到预期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金字冷冻食品城有限公司数字智能化立体冷库项目”是在原有冷库基础上的拓展新建工程，除服务于公司火腿及肉制品加工所需冻猪肉原料的储存及国内外冻猪肉贸易的储备，同时服务周边地区冷冻肉类、水产品需求。近年来，金华及周边地区冷库市场竞争日益激烈，陆续新建成冷库并面向市场开始投入使用，对金字冷冻城现有的冷链业务产生一定的冲击。同时，公司品牌肉业务持续收缩，自用冷库需求亦有所下滑。公司现有的冷库容量能够满足目前的经营需求，上述募投项目原有方案已不适应公司冷链业务的发展。因此，公司基于市场环境情况与实际经营情况考虑，认为现阶段建设该募投项目面临着较大的经营压力，且不符合公司实际需要。根据 2024 年 8 月 23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金字冷冻食品城有限公司数字智能化立体冷库项目”。该项目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将继续存放于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并在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内进行现金管理。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 2023 年 8 月 25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的议案》，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5,901.23 万元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93.86 万元，以上置换总额为 15,995.09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根据 2024 年 8 月 23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25 年 9 月 9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结构性存款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现金管理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42,70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 5,162.93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中，42,7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